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 TEXTILE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5)

**二零一四年中期業績公佈**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營業額		<b>296,115</b>	274,537
銷售成本		<b>(286,310)</b>	(214,654)
毛利		<b>9,805</b>	59,883
其他收入		<b>2,740</b>	2,755
行政開支		<b>(11,503)</b>	(9,792)
銷售及分銷成本		<b>(4,880)</b>	(9,615)
其他開支		<b>(312)</b>	(1,374)
財務費用	4	<b>(2,330)</b>	(4,542)
除稅前(虧損)/溢利		<b>(6,480)</b>	37,315
所得稅開支	5	<b>(239)</b>	(10,041)
期內(虧損)/溢利	6	<b>(6,719)</b>	27,274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11 —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已除稅)

11 —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6,708) 27,274

每股(虧損)／盈利

8

—基本(每股港仙)

(0.63) 2.62

—攤薄(每股港仙)

(0.61) 2.62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9,503	91,236
預付租賃款項	18,370	18,619
	<u>117,873</u>	<u>109,85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548	12,32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76,781	351,47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316	25,316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9,688	740,659
	<u>1,162,333</u>	<u>1,129,776</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8,568	82,272
稅項負債	2,356	2,880
有抵押銀行借貸	44,304	56,962
	<u>105,228</u>	<u>142,114</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057,105</u>	<u>987,662</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174,978</u>	<u>1,097,517</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2,486	10,406
股份溢價及儲備	1,126,195	1,066,5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138,681</u>	<u>1,076,940</u>
<b>非流動負債</b>		
債券	25,489	9,769
遞延稅項負債	10,808	10,808
	<u>36,297</u>	<u>20,577</u>
	<u>1,174,978</u>	<u>1,097,517</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多項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財務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稅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和攤銷方式的澄清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提供資產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聯合營運權益的入賬方法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對編製及呈列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而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乃集中於交付貨物或所提供服務之類別。因此,主要營運決策者僅從產品角度而非地區角度審視本集團之業務。就產品角度審視而言,管理層按紡織品(包括面料及紡織材料)及物業營運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表現評估業績。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指各分類之損益(並未計及所得稅開支及中央行政費用)。

三名客戶(二零一三年:一名客戶)各自之營業額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營業額10%或以上。第一名客戶之總營業額為港幣63,834,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38,214,000元);第二名客戶為港幣36,762,000元(二零一三年:零)及第三名客戶為港幣33,040,000元(二零一三年:零)。彼等均為紡織品分類之客戶。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銷量及純利／（虧損淨額）評估營運分類之業績。

	物業營運 港幣千元	紡織品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b>			
營業額	<u>-</u>	<u>296,115</u>	<u>296,115</u>
分類業績	(3,583)	(197)	(3,780)
所得稅開支			(239)
中央行政費用			<u>(2,700)</u>
期內虧損			<u>(6,719)</u>
折舊	<u>-</u>	<u>9,284</u>	<u>9,284</u>
		紡織品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b>			
營業額		<u>274,537</u>	<u>274,537</u>
分類業績		39,724	39,724
所得稅開支			(10,041)
中央行政費用			<u>(2,409)</u>
期內溢利			<u>27,274</u>
折舊		<u>12,581</u>	<u>12,581</u>

#### 4. 財務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1,950	4,291
— 債券	380	251
	<u>2,330</u>	<u>4,542</u>

####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損益確認之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期稅項	<u>239</u>	<u>10,041</u>

香港利得稅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 (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5%) 計算。由於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 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由於涉及金額不大, 故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就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 6. 期內(虧損)/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得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9,286	12,582
撥回預付租賃款項	249	249
利息收入	(1,769)	(2,586)

## 7. 已付股息

期內並無派付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及(虧損)/盈利

(6,719) 27,274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74,516 1,040,602

本公司發行有關購股權之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29,574 2,222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04,090 1,042,824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營運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期內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面料，產品以中國之中高檔市場為目標。本集團生產過程已達致縱向一體化，集研究開發、坯布試織、面料漂染定型，以至壓花、軋光等布面整理工序於一身。本集團之面料則用作製造鴨絨衣物、運動服、沙發及窗簾等家居產品以及男女時裝。為使漂染工序所用坯布供應穩定且質量控制更佳，本集團委託若干指定供應商，根據本集團所研發之樣本，生產有關布料。於本期間末前，本集團亦處理客戶提供之坯布之漂染。

此外，本集團於期內開拓營運至不同業務範疇及投放資源至面料（如棉花）貿易及物業營運方面，藉此探索未來前景及開發相關市場。因此，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宣佈，本公司之間接全資中國附屬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鄭州佳潮物業服務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75%股權，目標公司之主要資產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一間購物商場，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91,66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748,937,000元）。目標公司於中國從事物業投資、一般管理及代理業務。有關收購事項之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之通函（「該通函」）。除非另有界定，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該通函所定義者相同。

## 營業額

期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港幣296,115,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74,537,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增加約7.9%。紡織品（包括面料及紡織材料）分類營業額增加，乃由於紡織材料的銷售（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完結前不久才開業）。逾半營業額源於紡織材料（如棉花）的銷售。然而，面料營業額大幅下挫，此乃由於全球經濟復甦步伐緩慢及國內外紡織及成衣市場需求下降，令紡織及成衣價格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下跌，導致中國紡織業放緩。下游客戶採取較保守的採購方針，因而產生連鎖效應，影響各級上游供應商向其直接供應商下達之訂單，繼而對本集團紡織產品（本集團屬中國紡織業上游製造商之一）的銷量及售價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面料及紡織材料銷量減少，因此拖累其收益及本集團面料及紡織材料的售價。另一方面，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訂立買賣協議，其有關收購目標公司75%股權，目標公司之主要資產為中國一間購物商場。由於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物業營運分類概無錄得營業額。

## 毛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邊際毛利約為3.3%，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邊際毛利則約為21.8%。重大減幅乃源於多個不利因素，包括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國內外紡織市場需求下降、棉花價格預期下跌及下游客戶採取保守的採購方針，該等因素均拖累了本集團面料的售價及銷量。紡織材料貿易的邊際毛利通常低於面料銷售，因此，本集團邊際毛利於期內有所減少，因為逾半營業額產生自銷售紡織材料。此外，若干固定生產成本（如薪酬工資和折舊成本）令平均生產成本上升，繼而拉低邊際毛利。

## 期內虧損

本集團於期內產生虧損，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溢利。本集團於期內之虧損約為港幣6,719,000元（二零一三年溢利：港幣27,274,000元）。紡織產品分類的大幅倒退乃由於期內出現多個不利因素，包括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國內外紡織市場需求下降、棉花價格預期下跌及下游客戶採取保守的採購方針，該等因素大幅拖累了本集團紡織品的售價及銷量。物業經營分類錄得虧損，此乃由於期內調配較多資源以發展此項業務。若干相關開支已因收購事項而產生，惟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邊際利潤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9.9%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邊際虧損2.3%，有關顯著跌幅乃源於上述同樣理由。

## 其他收入

本集團期內之其他收入約為港幣2,740,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2,755,000元），較二零一三年減少約0.5%。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比，其他收入維持穩定。

## 開支

行政開支約為港幣11,503,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9,792,000元），佔期內之營業額約3.9%（二零一三年：3.6%）。行政開支較二零一三年增加約17.5%，乃源於期內就收購事項而產生之若干相關開支。

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港幣4,880,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9,615,000元），佔期內之營業額約1.6%（二零一三年：3.5%）。銷售及分銷成本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下降約49.2%，此乃由於中國主要城市的銷售門市因紡織行業未來趨勢前景暗淡而關閉。

其他開支約為港幣312,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1,374,000元），佔期內之營業額約0.1%（二零一三年：0.5%），跌幅乃由於期內研發部門因紡織行業未來趨勢前景暗淡而縮減人手。

財務費用約為港幣2,330,000元（二零一三年：港幣4,542,000元），佔期內之營業額約0.8%（二零一三年：1.7%）。財務費用下降，乃由於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於整個期內承擔的銀行貸款及票據減少。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期內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 未來計劃及展望

鑑於中國紡織業面臨營商環境的嚴峻挑戰及不確定因素，本集團當前的策略藍圖是單一專注坯布漂染工序。與本集團有長久業務關係的客戶以及新客戶會利用本集團現有尖端漂染機械及設備為其化纖及棉質坯布進行漂染程序加工。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仍然可以利用其先進漂染技術，於中國紡織業的艱難時期保持其市場地位。然而，中國各大城市的銷售網點已被關閉，進一步限制本集團的營運開支及更有效制訂未來財務計劃。本集團持續實施審慎嚴謹的成本控制政策，對營運成本及資本開支加以管控及加強應收賬管理，確保營運資金充裕。

中國宏觀經濟增長仍屬平穩。覆蓋層面廣泛的經濟、金融及社會改革將推動經濟和社會邁向更健康及可持續發展。中國政府把焦點放在若干已鎖定的控制措施，確保達致溫和至較高的增長率，同時繼續其經濟架構重組。憑藉本集團現行策略藍圖及穩健實力、經驗及遠見，本集團繼續抓緊機遇滿足多變的紡織市場的需要、發掘市場的新契機並提高利潤率。此外，本公司擬透過目標公司現任優秀管理層及技術僱員管理及經營物業經營分類。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其現有紡織業務，添置新型現代化機器，加強紡織市場的行銷推廣。本集團亦將投放額外資源，力求實現物業經營市場發展的增長動力。購物商場位於經濟及人口結構基本因素理想的鄭州市，因此，收購事項將為本集團業務邁向多元化及伸展至物業經營市場的里程碑。預料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將會加快，據此，當日後世界經濟全面復甦時，將逐步呈現正面結果。透過繼續推動本集團業務多元化，本公司的市值及股東回報長遠而言將可取得最大限度的提高，讓本公司得以回報股東給予的恆久信賴及支持。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及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分別約為港幣1,057,105,000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987,662,000元）及港幣1,174,978,000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097,517,000元）。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的資源、債券、票據、銀行借貸及配售（定義見下文）所得款項淨額撥付營運資金，藉以維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港幣685,004,000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765,975,000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1,104.6%（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795.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約為港幣1,138,681,000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076,94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自報告期間結束時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以人民幣計值之總銀行借貸為人民幣35,000,000元，相當於港幣44,304,000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56,962,000元）；及三筆按攤銷成本計算為港幣25,489,000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9,769,000元）之債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負債比率（即借貸及債券總額除股東資金）約為6.1%（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6.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之配售協議，完成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208,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配售價為每股股份港幣0.335元（「配售」）。承配人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有關配售之更多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扣除佣金及配售開支後，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68,449,000元。董事會認為配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因為配售事項一方面可為本集團籌集額外資金，支持其於物業營運項目的投資，另一方面又毋須增加本集團之財務費用。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已獲悉數動用，以結付收購事項之部分代價，該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並於中國從事物業投資、一般管理及代理業務。

本集團已維持及將繼續維持大量手頭營運資金，務求維持穩健之財務狀況，而本集團預計，旗下業務經營將可產生充足資源，應付短期及長期承擔。

## 融資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銀行信貸額度約為港幣94,937,000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94,937,000元），其中約港幣69,620,000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82,278,000元）已動用。此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筆按攤銷成本計算約為港幣25,489,000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9,769,000元）之債券已與三名獨立第三方作出安排。

董事會相信，現有財務資源足以應付未來擴展計劃所需，如有需要，本集團將可按優惠條款取得額外融資。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股本全由普通股組成。

##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於本期間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結算，故毋須承擔任何重大匯率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

董事會監察利率變動風險，於需要時可考慮對沖措施。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港幣45,271,000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49,294,000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連同本集團約港幣25,316,000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25,316,000元）之銀行存款，均已抵押予銀行，換取本集團獲授之銀行信貸。

## 員工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合共僱用351名僱員。僱員享有本集團提供之全面而具吸引力之薪酬、退休計劃及福利組合，並可按表現獲酌情發放花紅。本集團須向中國之社會保障計劃供款。此外，本集團與其國內僱員須分別按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所規定之比率就養老保險、失業保險、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工傷保險供款。本集團已按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定，為香港僱員設立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亦定期為僱員提供內部培訓。

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各自由每年九月十九日或十月十五日開始為期一年。

## 或然負債

於本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守則

作為一家上市公司，本公司承諾實現最佳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相信，高標準及嚴謹之企業管治常規能改善本公司接受問責的能力及透明度。因此，本公司於期內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於期內一直遵守載於標準守則內之行為守則及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其職責範圍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條文一致，其目的為審閱以及就財務報告過程及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提供監督。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期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期內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與管理層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例如審閱中期報告。

## 刊登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刊載於聯交所網站（網址：[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arttextile.etnet.com.hk>）。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中期報告將於稍後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陳錦艷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錦艷先生、陳錦東先生及陳錦慶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野先生、楊澤強先生及邱麗英女士。